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来文处理笺

收文分类: 编号: 6-419 收文时间: 2016. 3. 29

来文标题: 人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6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的通知

主要内容:

来文系人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6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的通知。

领导批示:

30/3
拟办意见:

呈韩厅长阅示。

呈晓光组长、先林副厅长、晓龙副巡视员阅。

拟请职建处牵头，商技能鉴定中心、财务处、监察室、资金基金监督处办理。

拟办处室及拟办人: 厅办王泽东 3. 29 拟办审核:

3.29 鲁博 3.29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人社厅函〔2016〕103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关于做好2016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 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的通知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

为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激发技工院校学生勤学技能、奋发成才的热情，我部决定自2016年起，由过去两年开展一次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以下简称“奖学金”）评选工作改为每年开展一次。现就做好2016年度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通知如下：

一、奖励对象

2016年度奖学金共计51万元人民币，奖励170名品学兼优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高级工班或预备技师班的在校学生（2016年度毕业生除外），奖学金标准为每人3000元。申请奖学金的学生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行端正。

（二）勤奋好学、刻苦钻研、成绩优异，2015年度总成绩在

本专业中名列前三。

(三) 原则上在校期间曾获得省级及以上技能大赛名次，或获得省级以上表彰和荣誉称号。

(四) 在符合(一)、(二)同等条件下，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优先考虑。

二、名额分配

我部根据各地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数量以及高级工班和预备技师班在校学生数量，确定了2016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名额分配范围和数量(附件1)，有关省(区、市)(以下简称各地)人社厅(局)根据名额分配情况，本着尽可能扩大奖学金覆盖学校范围的原则，组织技工院校申请，每所学校申请奖学金学生数量不超过2名。

三、组织实施

(一) 我部职业能力建设司、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组成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负责奖学金评定和发放管理工作，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

(二) 各地人社厅(局)指定专人，负责指导技工院校做好奖学金申请、发放等工作，并对奖学金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三) 各有关学校负责对申请奖学金学生进行资格审核、推荐，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报送以及奖学金发放等具体工作。

2. 学校收到奖学金后，应及时召开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发放仪式，向获奖学生颁发奖学金和荣誉证书，获奖情况应载入学生档案。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人社厅（局）要高度重视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指定相关职能部门专人负责，并指导有关学校做好奖学金的评定发放工作，发给学生的奖学金不得用于抵扣学生在校期间的其他费用。请于2016年3月30日前将本地区负责此项工作的联系人名单、联系方式反馈至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二）按时报送材料。各地人社厅（局）应严格按照奖学金评定发放程序，根据《2016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流程图》（附件4，以下简称“流程图”），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相关材料，确保材料齐全、内容准确无误。各地、各技工院校上报的材料应按流程图中标注的顺序排列并装订，全部纸质材料均使用A4纸张，图片及音像资料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三）注重宣传报道。各地人社厅（局）要做好奖学金获奖学生典型励志事例的收集、整理工作，利用各种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我部将在部门门户网站职业能力司子站、《中国劳动保障报》、《职业》杂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出版集团官网等相关媒介上设置专栏，对获奖学生突出事迹、取得的成绩以及工作情况进行追踪报道，适时召开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获奖学生座谈

四、评定发放程序

（一）申请

1. 技工院校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提出申请，填写《2016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申请表》（附件 2，以下简称“申请表”）。

2. 学校按照程序逐项审核申请表中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并在全校范围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3. 学校校长根据申请学生品学综合情况，撰写 500—800 字的推荐信。

（二）审核

1. 学校报送材料。学校汇总申请表（含推荐信）、公示材料，连同《2016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申请汇总表》（附件 3，以下简称“汇总表”）中相关信息，一并报送至省级人社厅（局）。

2. 省级人社厅（局）审定。省级人社厅（局）审核确定各技工院校报送的材料准确无误后，在申请表上加盖公章，并填制汇总表，连同上述材料原件一并报送至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3. 评审委员会核定。评审委员会对各地报送的全部材料进行核定，确定获奖学生名单并发文公布。

（三）发放

1. 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依照获奖学生名单，将奖学金汇款至获奖学生所在学校，并寄送荣誉证书。

会，编辑出版《劳动出版“技能雏鹰”成长录》（暂定名）图书，在全国技工院校范围内开展学习劳动出版“技能雏鹰”的活动。

奖学金相关文件可登陆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网站（www.class.com.cn）查阅下载。各地、各技工院校在材料填报过程中如遇问题，请与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丁群 施真菊

电话：010—64961754 64912043

邮箱：dingq@class.com.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号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

邮编：100029

- 附件：1. 2016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2. 2016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申请表
3. 2016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申请汇总表
4. 2016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评定发放
工作流程图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16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
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序号	地区	名额（人）	序号	地区	名额（人）
1	北京	4	17	湖南	7
2	天津	4	18	广东	9
3	河北	7	19	广西	7
4	山西	7	20	海南	3
5	内蒙古	3	21	四川	5
6	辽宁	5	22	重庆	5
7	吉林	5	23	贵州	5
8	黑龙江	7	24	云南	7
9	江苏	9	25	陕西	7
10	浙江	7	26	甘肃	5
11	安徽	6	27	青海	1
12	福建	6	28	宁夏	1
13	江西	6	29	新疆	5
14	山东	9	30	兵团	3
15	河南	9	共计		170 人
16	湖北	6			

2016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 评定发放工作流程图



附件 3

2016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申请汇总表

____省（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省级联系人：

联系方式：

序号	学校信息			学生信息		学校汇款信息		
	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学生姓名	身份证号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1								
2								
3								
4								
5								
6								
7								
8								
9								
10								

附：学校校长推荐信（500-800 字）

（校长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2016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 奖学金申请表

学校名称: _____

申请人姓名		身份证号				照 片
出生年月		性 别		民 族		
所属院系		学 制		班 级		
入学时间			电 话			
家庭住址 及邮编						
2015 年度成 绩情况						
获奖情况						
上述情况属实。 班主任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省级主管部门意见:		评审委员会意见: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